

## 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以现有总股本 146,864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.00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、公司现金分红预案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相关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### 一、审议程序

#### 1、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2026 年 4 月 16 日，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。经审核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：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有利于提升公司持续经营和健康发展能力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#### 2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

2026 年 4 月 16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，认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财务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需要，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#### 3、公司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6 年 4 月 27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，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能力、财务状况、未

来发展预期等因素，兼顾股东回报与公司发展，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**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**

## 二、2025 年利润分配的基本情况

### 1、分配基准：2025 年度

2、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,288,301.60 元，其中母公司净利润为 118,618,053.25 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按 2025 年母公司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,861,805.33 元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368,874,132.76 元，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365,669,982.28 元。根据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，2025 年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共计 365,669,982.28 元。

3、公司拟以截至 2026 年 4 月 27 日的总股本 146,864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4,059,200.00 元（含税）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除本次现金分红外，2025 年公司未实施其他现金分红及股份回购。

4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调整原则：在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公司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。

## 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### （一）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| 项目                  | 2025 年度  | 2024 年度 | 2023 年度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           | 44,059,200   | 未上市     |         |
| 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           | 0  |         |        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    | 123,288,301.60   |         |         |
| 研发投入（元）             | 32,034,876.32  |         |         |
| 营业收入（元）             | 702,242,678.97   |         |         |
|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  | 368,874,132.76   |         |         |
|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 | 365,669,982.28   |         |         |
|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|         |         |

|   |  |
|---|--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44,059,200  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0 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07,424,259.88  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                  | 44,059,200  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（元）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90,701,582.51 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             | 4.84%  |
| 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4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|

注：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，公司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，上述数据仅填报上市后完整会计年度数据。

## 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》等规定，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、利润分配计划及在《公司章程》中确定的现金分红比例，该利润分配预案合法、合规、合理。

## 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告知相关知情人应履行保密义务、严禁内幕交易，并对知情人进行了备案登记。

（二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经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4、2025年度审计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04月29日